北京市朝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北京市朝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2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北京市朝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将2022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执法主体名称

执法主体名称：北京市朝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　 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承担执法工作的科室编制数为36个，执法队编制数为93个。按照职责分工设置了2个执法岗位，分别是A岗区级城管执法业务承办岗110个，在岗人员92人；A岗区级城管案件审核决定岗19个，在岗人员16人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取得行政执法资格证的人员有141人，全年参与执法人数为111人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，依法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行政处罚权力清单、执法检查记录、一般行政执法案卷目录、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等信息。严格落实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制度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。二是确保对外公开的联系电话畅通有效，坚持有问必答、有疑必释，对依法不属于本部门职责的咨询事项，能够及时告知咨询人该事项的负责部门。三是持续完善与依申请公开相关的各项工作制度，确保答复形式的规范性和答复内容的针对性。全年共接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需要获取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4起，全部按要求在期限内答复申请人。四是将北京市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设置“企业上市合法合规查询”作为依申请的公共服务事项，配合做好相关事项的填报工作。年内，共为企业查询合法合规情况16件。五是围绕2022年区政府重点工作，选取有亮点、特色、代表性的工作信息，及时通过政务微博、微信、手机客户端等渠道，向企业、群众主动推送；在局政务新媒体平台开设政民互动窗口，安排专人负责，确保反映渠道畅通。

　 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

在全年执法检查中，结合市区专项工作任务、环境保障要求，群众举报、每天曝光问题等，通过实地检查、接举报检查、随机检查、联合检查、专项检查及其他方式的形式，开展执法检查1.4万余次。

六、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情况

行政处罚普通程序案件共结案16起。

七、行政强制案件的办理情况

全年未发生行政强制执行案件。

八、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2022年，我局以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“每月一题”等实践活动为抓手，深入开展“接诉即办”工作。在“每月一题”夜间施工扰民专项工作中，通过召开工作部署会、热线调度会、深入基层调研、直属队督办督导、编写热线通报分析、信息化赋能等措施，激发队伍合力，推进工作开展。年内，全区城管系统共受理夜间施工扰民案件8906件，同比下降41%，圆满完成年初市局制定的下降目标。

九、行政执法机关认为需要公示的其他情况。

无